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独山港区除尘器维保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20250527142952

项目名称：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独山港区除尘器维保项目

招 标 人：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第四章	评标办法	21
第五章	合同文本	2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独山港区除尘器维保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报价。

一、招标编号

20250527142952

二、招标条件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后审方式。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三、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浙江海独山港务有限公司本次除尘器维保共计 10 台，分别为：15KW：T0-C2B、T0-C2C、T6-C6A、T6-C6B、T6-C6C、T7-C6A、T7-C6B、T7-C6C、T9-C9A、T9-C9B，从 2016 年开始使用到现在，风管、风机外壳、风机导流板、消音器存在由内向外腐蚀、脱落等情况，现根据目前现状进行检修维保。

四、控制价

45 万元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 投标人应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
- (3) 投标人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 (4)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均作否决投标处理。
- (6)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浙江）”网站（<http://credit.zj.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人可访问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从浙江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网站（<http://www.zjseaport.com/jtww/>）进入阳光工程-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后进行 供应商注册，并下载“浙江海港投标管家”。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均通过“浙江海港投标管家”下载。

2.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5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 16时00分。

3. 未取得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数字证书的投标人，投标前应先办理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 CA 数字证书，具体办理指南及下载链接请至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进行查看。

七、投标保证金

1. 金额：壹万元。

2. 投标人应于2025年 月 日 16时前通过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汇入指定账户。

3. 投标保证金应通过**投标单位银行基本账户**汇入，否则视为保证金无效。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 10时00分。

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线上递交方式（投标管家工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2025年 月 日 10时00分），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后递交至电子招标采购平台。

九、开标时间地点及注意事项

本次招标将于2025年 月 日 10时00分在浙江嘉兴港乍浦港区滨海大道 766 号港航广场在线公开开标。

注意事项：

1. 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三十分钟内在“浙江海港投标管家”工具端一进入项目一开标一远程开标模块，点击“确认开标结果”按钮进行确认，如超时未确认，视作投标人已对开标结果确认无误。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中标单位须在明确中标后、获取中标通知书前将相应的交易服务费缴入平台制定的集团账户（在“投标管家”工具中查看），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或平台公告。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商务联系人：曹工 联系电话：0573-89170690

技术联系人：曹工 联系电话：0573-89170690

联系地址：浙江省, 嘉兴市, 平湖市

招标代理机构：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孟繁一 联系电话：13716772081 传真：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20 号世纪兴源大厦 8 层

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0574-27680520

CA 咨询热线：400-666-4230

第二章 招标需求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概述

浙江海独山港务有限公司本次除尘器维保共计 10 台,分别为:15KW:T0-C2B、T0-C2C、T6-C6A、T6-C6B、T6-C6C、T7-C6A、T7-C6B、T7-C6C、T9-C9A、T9-C9B,从 2016 年开始使用到现在,风管、风机外壳、风机导流板、消音器存在由内向外腐蚀、脱落等情况,现根据目前现状进行检修维保。

2. 招标范围

2.1 主要工作内容

2.2 清洗 10 台除尘器设备的管道、箱体的积灰,更换风机外壳、风机导流板、消音器,保养风机叶轮、电机(含更换电机轴承)等工作。

2.3 现场 10 台除尘器电气设备维护修理,电气控制箱清扫,损坏元件更换等。

2.4 排污管道维护保养。

2.5 除尘器整体除锈、防腐。

2.6 设备调试。

3. 工期要求

工期时间:60 日历天。

4. 质量要求

4.1 投标人在开工前 15 天,编写除尘器保养方案,含有必要和合理的质检点,签证点应汇总成册提交招标方审核通过。

4.2 投标方编写的除尘器保养方案必须包含完整的工作内容、工艺要求、质量要求等内容,并在施工和质量验收时严格执行。

4.3 箱体、进水管、排水管、软管不能漏水,风机运行平稳。电磁阀、液位计、电动推杆动作灵活。

4.4 除尘器内部要清理干净。

4.5 电气就地控制箱内干净整洁,面板上操作开关指示牌正确。

4.6 本次除尘器保养工程投标方负责除尘器保养质量控制,保证除尘器保养质量,招标方将委派现场负责人员进行质量监督,投标方应有质量控制程序以检验其所有项目是否符合技术要求。

4.7 投标方对上述产品应确保质量合格，质保期为正常运行后保质期一年。质保期间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由投标方负责免费更换或维修并在 24 小时内派员赶到现场(交通因素和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投标方可提供产品终身维修服务并承诺 24 小时内派员赶到现场维修(交通因素和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如涉及到第三个供应商，投标方负责联系和维修验收。

4.8 本次除尘器保养工程投标方负责除尘器保养质量控制，保证除尘器保养质量，招标方将委派现场负责人员进行质量监督，投标方应有质量控制程序以检验其所有项目是否符合技术要求。

4.9 投标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招标方有关大修质量控制的技术规定。

5. 技术要求

5.1 本规范书用于招标方除尘器保养工程。提出了该设备的功能、设计、结构、安装、试验、运行等各方面的技术要求。

5.2 本规范书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要求做出详细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规范书和相关的国际国内工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5.3 如招标方有除本规范书以外的其他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经投标方、招标方双方讨论后载于本规范书。

5.4 本规范书所使用的标准若与投标方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5.5 如投标方没有对本规范书提出书面异议，招标方则可认为投标方提供的产品完全满足本规范书的要求。

5.6 在合同签订后，招标方有权因规范、标准、规程发生变化而提出一些补充要求，具体内容双方共同商定。

5.7 投标方应完成招标方除尘器保养工程，并向招标方提供有效的施工资质证书。

5.8 投标方除尘器保养工程施工中所需的所有工器具均自行负责。

5.9 投标方应对招标方除尘器保养所用的材料负有全责，本次大修为包工包料形式。

5.10 投标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招标方制订的除尘器保养管理方的除尘器保养施工调度和指挥。

5.11 为投标方在除尘器保养过程提供必要的协调。

5.12在允许的范围内，有限地提供有除尘器保养过程的原始数据、技术资料，但涉及到的各类尺寸、规格型号以投标人现场测绘为准。

5.13 除尘器保养完工后协助对除尘器保养过程的试运行。

5.14 除尘器保养后的设备各技术性能参数，应达到或优于设计值。设备运行参数在厂家或设计许可的范围之内。

5.15 投标方须提供详细的施工方案、安全施工组织与施工管理、进度安排及作业指导书，且必须符合招标方要求。

5.16 设备性能保证值应满足本规范书各项技术要求，未指定的配件应选择具有生产许可证的专业制造厂家的产品。

5.17 元件的额定电压、额定电流、使用寿命等参数应符合元件额定参数的要求，对强制认证的元件应具有认证标志。

5.18 在招标方共同参与下，保证除尘器保养质量符合规范及厂家设计要求；

5.19 投标方施工中严格遵守国家、电力行业相关安全法规，遵守招标方有关安全规定。

5.20 投标方必须有严格的安全监督机制和安全保证措施。

5.21 起吊各种大件时应有安全、科学的技术方案，并在实际施工中严格实施；特殊工种岗位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5.22 供货范围包括：本次除尘器保养所有材料由投标方提供。

5.23 投标方保证提供全新的、先进的、成熟的、完整的和安全可靠的，且设备的技术经济性能符合技术要求的配件。

5.24 投标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方提供的施工要求和国家颁布的相关的技术要求、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招标方的监督。投标方在施工中应加强对工作人员教育和管理，树立安全、质量、服务的观念，认真按招标方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必须严格遵守招标方的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物管理相关制度。否则，投标方负责由此引起的一切问题。

5.25 在质保期间出现由于除尘器保养引起的质量问题，由投标方负责免费更换或维修并在24小时内派员赶到现场(交通因素和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如涉及到第三个供应商，投标方负责联系和维修验收。

6. 工程量清单

15kw 多管除尘器维保（单台）

内部编号：T0-C2B、T0-C2C、T6-C6A、T6-C6B、T6-C6C、T7-C6A、T7-C6B、T7-C6C、T9-C9A、T9-C9B（共 10 台）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型号	技术要求	数量
1	更换风机外壳、风机导流板	套	5mm304 不锈钢	表面颜色与现有颜色一致	1
2	风机电机保养、电机底座电焊加强	项	轴承 6209	更换电机轴承 2 只（6209 NSK/SKF），电机除锈、油漆	1
3	风机叶轮动平衡试验	项		含风机叶轮拆装	1
4	更换除尘器风机消音器	套		消音器出风口装不锈钢网	1
5	配电控制箱维护	项		接线紧固、柜内清洁、封堵，柜体固定	1
6	磁翻版液位计维护	项		清理、固定	1
7	电动排污阀维护	项		清理、固定	1
8	吸风罩、风管、风管手动阀清理	项		锈蚀穿孔部位需焊补	1
9	除尘器本体上箱体解体内部清理，观察口更换	项		锈蚀穿孔部位需焊补	1
10	风管集风罩整修、更换	项	5mm 钢材	集风罩上下更换约 200mm	1
11	解体、组装	项			1
12	除尘器风管、集风罩内外、本体除锈、防腐	项		油漆颜色与现有颜色一致、漆膜厚度不少于 260 μm ，油漆品牌推荐立邦、佐敦，国际	1
13	其余辅料	项		紧固件（需使用不锈钢材质）、密封件、风机接头等	1

备注：1、含所有的人工费、运输费、吊装费（甲方只提供叉车配合），税率（13%），拟获得的利润等所有费用。

2、不锈钢箱体外表需涂装油漆，油漆颜色与招标人确认。

3、T0-C2B、T0-C2C 做风管防腐，T9-C9A、T9-C9B 做风管、本体防腐，其余不需要做防腐。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独山港区除尘器维保项目
2	招标内容：见招标公告。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投标保证金：详见招标公告。
5	投标文件组成：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时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7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9	评标结果公告：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网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基层专栏（ http://hgdzzb.nbport.com.cn/ ）。
10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1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45万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作否决投标处理。
12	履约担保金额：无； 履约担保形式：/。
13	投标文件有效期：90 天
14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于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15	关于参考品牌：除采购文件明确的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本项目投标。
16	交易服务费：根据浙海港办【2022】102号文的规定，本项目中标单位在中标以后须向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缴纳交易服务费，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交易服务费收取标准

中标价	收费标准（万元）
30 万以下	0.05
30-100 万(含)	0.1
100-200 万(含)	0.2
200-300 万(含)	0.3
300-400 万(含)	0.4
400-500 万(含)	0.5
500-750 万(含)	1
750-1000 万(含)	1.5
1000-1500 万(含)	2
1500 万—2000 万(含)	2.5
2000 万—3500 万(含)	3
3500 万—5000 万(含)	3.5
5000 万—7500 万(含)	4
7500 万—1 亿(含)	5
1 亿以上	7

注：

1. 交易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承担。
2. 对于招标服务期在 1 年以上且按每年报价的项目，交易服务费按 1 年的中标金额计取。
3. 对于无具体交易（中标）金额的限额以上招标采购项目参照**项目计划金额**计取，对于无具体交易（中标）金额的限额以下招标采购项目按**每个项目 2000 元**计取，多家中标人费用平摊。
4. 限额以下非招标项目按实际成交价 0.2%收取交易服务费，最高不超过 500 元，5 万元以下项目免收交易服务费。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单位。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4.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5.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软件产品、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

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九）异议和投诉

1.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文件内容违法或者不当的，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认为开标活动违法或者不当的，应当在开标现场向招标人提出异议；认为评审结果不公正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可以向招标人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自知道或者应知道不合法或违规之日起十日内提起，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合法证明材料。

3. 异议、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异议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招标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
5. 合同文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当于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

2.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电子文档文件为准。

3.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未给出的格式, 请自拟。)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审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1. 资审文件

1.1 资格条件自查表(第六章 格式1)

2.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1) 资信商务文件:

1.1 投标声明书(第六章 格式3);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第六章 格式4);

1.3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资质证书扫描件;;

1.4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第六章 格式5);

1.5 商务响应表(第六章 格式6);

1.6 无限制投标情形承诺书(第六章 格式7);

1.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2) 技术文件:

2.1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服务理念、服务方案、组织架构、管理制度情况及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格式自拟);

2.2 服务承诺: 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 本项目服务队伍的技术及管理水平实力, 劳动力保证制度等(格式自拟);

2.3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2.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及资料(格式自拟)。

(3) 报价文件:

3.1 投标函(第六章 格式8);

3.2 开标一览表(第六章 格式9);

3.3 投标报价明细表(第六章 格式10);

3.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汉

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本项目供货范围内所需的设备费、材料费、人工费、售后服务费、维修维护费、有关部门的验收检测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一切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2.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公示结束后 5 日内退还。

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退还。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 投标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

责任。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时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应写全称。

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本次招标将于 2025 年 月 日 10 时 00 分在浙江嘉兴港乍浦港区滨海大道 766 号港航广场在线公开开标。

（二）开标程序：

1.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电子开标解密，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三十分钟内在“浙江海港投标管家”工具端—进入项目—开标—远程开标模块，点击“确认开标结果”按钮进行确认，如超时未确认，视作投标人已对开标结果确认无误。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 4 人和招标人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审查各投标单位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单位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资格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 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方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带★项不响应的）；

（6）特征码检查不通过的（包括但不限于硬盘信息、网卡、IP 地址）；

（7）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4) 招标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 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 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 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 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 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 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 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 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

1. 招标工作人员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招标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2.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招标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招标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 在中标公示结束后，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 签订合同

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如发现与招标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 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本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90 分、商务技术分 10 分。

评标委员对通过评审的投标人按综合得分高低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 1 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递交投标文件时间较前的投标人优先。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资信商务技术分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人设定的上限价。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90 分）

投标报价在招标人公布的最高限价以下、在各阶段评审中未被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或废标，其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评标基准价由评标委员会计算，复核并签字确认。除计算差错外，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在本次招标期间保持不变。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C=B$

式中:

C: 评标基准价

B: 通过投标文件初步评审的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 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为 5 (含) -10 (含) 家时, 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去掉 1 个最高值和 1 个最低值; 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为 10 家以上时, 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去掉 2 个最高值和 2 个最低值);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的评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投标人评标价得分的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 = **【90】** - 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1$

(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 \leq 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 = **【90】** + 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0.5$

(二) 商务技术分(10分)

项目	说明	总分
商务技术分(10分)	机具设备配备及保障措施是否科学合理有针对性: 一般得[1.2~1.5)分; 较合理和较有针对性得[1.5~1.8)分; 合理和有针对性得[1.8~2.0]分。	2
	检维修工艺是否正确阐述, 施工特点难点、保障措施是否合理和具有针对性: 一般得[1.2~1.5)分; 较合理和较有针对性得[1.5~1.8)分; 合理和有针对性得[1.8~2.0]分。	2
	维修响应处理保障措施是否科学合理有针对性: 一般得[1.2~1.5)分; 较合理和较有针对性得[1.5~1.8)分; 合理和有针对性得[1.8~2.0]分。	2
	项目实施人员配备明确, 管理力量配置合理、人员配备充足[1.2~2.0]分。	2
	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障措施、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措施、工程安全管理体系及保障措施是否科学合理有针对性: 一般得[1.2~1.5)分; 较合理和较有针对性得[1.5~1.8)分; 合理和有针对性得[1.8~2.0]分。	2

注: 1. 以上内容缺项为 0 分。

2. 打分时小数点保留 1 位小数, 结果保留 2 位小数。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一般条款（双方可参照此格式或根据具体情况自行编制）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范围

浙江海独山港务有限公司本次除尘器维保共计10台，分别为：15KW：T0-C2B、T0-C2C、T6-C6A、T6-C6B、T6-C6C、T7-C6A、T7-C6B、T7-C6C、T9-C9A、T9-C9B，从2016年开始使用到现在，风管、风机外壳、风机导流板、消音器存在由内向外腐蚀、脱落等情况，现根据目前现状进行检修维保。

维修单价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价
1	15kw 多管除尘器维保	

注：1、单价含人工费、运输费、吊装费（甲方只提供叉车配合），税率（13%），拟获得的利润等所有费用。

2、表格格式及内容详见投标人报价单。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2025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合同付款方式及条件

- 1、本合同使用货币种类为人民币。
- 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 3、维修完成并验收完成后付款至合同价的95%，余款于质保1年到期后支付。

第四条 场地及人员

1、甲方提供办公场地和设备堆放场地，其他场所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负责甲方提供的场地内安全文明卫生管理。

2、维修人员的日常通勤交通工具、食宿、劳保用品（需满足甲方要求）、防护器具等由乙方自行解决。

3、乙方维修人员在维修期间应具有有效的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证其维修人员在维修期间受到意外伤害事故时能得到全额赔偿或补偿；如乙方维修人员在维修期间出现意外伤害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

4、乙方应将投保凭证复印件交由甲方存档。如乙方违约不投保或未续保或遗漏投保，造成乙方受到意外伤害事故人员不能得到保险赔偿或补偿，引发受伤害家属干扰甲方生产、办公等秩序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5、维修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清运处理。

第五条、双方责任：

甲方：

1、负责对维修人员进行检修项目的技术、质量、安全、进度交底，并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

2、负责检修项目的安全交出工作，协助乙方及时办理施工作业相关许可票证。

3、对施工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负责验收及其签证。

乙方：

1、乙方应切实按照甲方要求履行职责，确保甲方设备、系统安全运行，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一般性设备故障等。

2、按委托单或甲方临时委托的要求，及时组织维护、检修工作，指派专人负责检修，并按规范进行。

3、严格执行有关施工质量管理规定，做好维护、检修记录，确保维护质量。

4、自觉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5、按甲方规定自觉做好文明施工，现场工机具摆放整齐，施工现场必须做到工完料尽场清。

6、未经甲方允许禁止操作现场所有设备。

第六条、验收

1、隐蔽工程在隐蔽前一天乙方应通知甲方，甲方负责组织相关人员及时到现场检查，合格后及时办理隐蔽工程验收手续。如甲方认为不需组织检查的，乙方可自行检查

隐蔽，填写记录，甲方应予承认。如果甲方认为有疑问，事后提出检查，检查合格的，由甲方承担费用；检查不合格确属乙方责任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事先未通知甲方擅自检查隐蔽，造成的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

2、施工完毕后，甲方接到乙方的通知后及时予以验收，合格后在有关文件上签字确认。如验收不合格，应分清责任进行整改，造成后果由责任方承担。

3、乙方应在施工结束并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向甲方交付竣工资料。

第七条、违约责任

甲方：

1、未及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未提供必要维护条件的，工期顺延，后果由责任方承担。

2、维修工作完成，未经双方验收确认，甲方擅自动用的，由此发生的质量或其它问题自行负责。

乙方：

1、维修到位速度、文明检修及维护质量按本合同及招标文件内所规定内容执行。

2、人员组成与资质：按招标文件内所规定内容执行。

第八条、其它事项

1、对于因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当事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或者可以在第三方主持下调解解决，也可以通过下列方式解决：

将该争议提交合同签订地法院通过诉讼解决，本约定如与法律规定的专门管辖或专属管辖相冲突的，应服从法律的规定。

2、对于合同中未受争议问题影响的其他条款，在争议解决过程中，双方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3、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本合同自双方盖单位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合同附件

附件 1：《安全协议》

附件 2：《廉洁协议》

附件 3：合作伙伴合规承诺书

15kw 多管除尘器维保（单台报价）

内部编号：T0-C2B、T0-C2C、T6-C6A、T6-C6B、T6-C6C、T7-C6A、T7-C6B、T7-C6C、T9-C9A、T9-C9B（共 10 台）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金额(元)
1	更换风机外壳、风机导流板	套	1	5mm304 不锈钢	
2	风机电机保养、电机底座电焊加强	项	1	轴承 6209	
3	风机叶轮动平衡试验	项	1		
4	更换除尘器风机消音器	套	1		
5	配电控制箱维护	项	1		
6	磁翻版液位计维护	项	1		
7	电动排污阀维护	项	1		
8	吸风罩、风管、风管手动阀清理	项	1		
9	除尘器本体上箱体解体内部清理，观察口更换	项	1		
10	风管集风罩整修、更换	项	1	5mm 钢材	
11	解体、组装	项	1		
12	除尘器风管、集风罩内外、本体除锈、防腐	项	1		
13	其余辅料	项	1		
	单台合计	/	/	/	
	10 台合计				

备注：1、含所有的人工费、运输费、吊装费（甲方只提供叉车配合），税率（13%），拟获得的利润等所有费用。

2、不锈钢箱体外表需涂装油漆，油漆颜色与招标人确认。

附件 1：安全生产协议

安全生产协议

为在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独山港区除尘器维保项目 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的甲乙双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既：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二、乙方责任：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置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安全生产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 1%—3%配置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工作业无证操作的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穿戴情况，未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规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

附件 2：廉洁协议

廉洁协议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独山港区除尘器维保项目的项目甲乙双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 严格执行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独山港区除尘器维保项目 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 按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涉嫌犯罪的, 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 按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情节严重的, 甲方建议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甲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独山港区除尘器维保项目 施工合同的附件, 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经合同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二份, 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业 主: (盖章) _____ 承 包 人: (盖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合作伙伴合规承诺书

为满足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海港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合规管理要求，规范本公司市场交易行为，促进公平、公正交易，本公司特作出以下承诺：

1. 本公司理解浙江海港集团合规管理需求，在合作范围内遵守浙江海港集团对第三方的合规管理要求。

2. 本公司具有合同订立的主体资格，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履约能力，能够有效履行合同义务。

3. 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商业道德和职业道德规范，不从事并抵制任何不廉洁行为，严格履行以下合规义务：

（一）本公司员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商业贿赂行为的禁止性规定，坚决抵制商业贿赂。

（二）本公司员工不得给予浙江海港集团及相关单位或个人的任何不正当馈赠。

（三）本公司员工不得接受浙江海港集团及相关单位或个人的任何不正当馈赠。

（四）本公司员工不得参加浙江海港集团及有关单位安排的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旅游、考察等活动。

（五）本公司员工不得从事其他可能影响廉洁商业的行为。

4. 本公司坚持诚信商业行为，依法依约保守浙江海港集团的商业秘密。

5. 本公司严守缔约精神，全面履行合同义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以及不履行合同，发生履约突发事件时将及时通知浙江海港集团。

6. 本公司同意在合同目的范围内配合浙江海港集团的合规检查，不得隐瞒可能造成浙江海港集团利益受损的信息。

7. 本公司承诺对本承诺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本公司及员工未遵守承诺事项，本公司承诺自愿赔偿由此给浙江海港集团造成的损失，或按相关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浙江海港集团有权终止相关合同。

本承诺函一式两份，经承诺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由承诺人和浙江海港集团或其下属单位各保留一份。

承诺人（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资格条件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审查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第（ ）页-（ ）页
	投标人应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需提供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第（ ）页-（ ）页
	投标人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需提供证书扫描件 第（ ）页-（ ）页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 第（ ）页-（ ）页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均作否决投标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第（ ）页-（ ）页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中国（浙江）”网站（ http://credit.zj.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提供无限制投标情形承诺书 第（ ）页-（ ）页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页
--	--------------	---	------------

备注：《资格条件自查表》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格式 2.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目录

（请按照“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的顺序自行编制目录）

例如：

资信商务文件：

（1）投标声明书 —————（页码）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格式 3.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XXXXX（招标人）：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_____；
4.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若有，请如实填写；若无，请作出“2022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XXXXX（招标人）：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或盖章）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5.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一览表

成功案例业绩一览表

序号	招标单位名称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招标单位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1							
2							
3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6. 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文件的相应	偏离说明

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7. 无限制投标情形承诺书

无限制投标情形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本单位：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郑重承诺，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未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浙江）”网站（<http://credit.zj.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_____（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8.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XXXXX（招标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电子投标各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方声明：我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 9.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1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独山港区除尘器维保项目	
合计金额大写：_____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2、投标费用包括人工费、运输费、吊装费（甲方只提供叉车配合），税率（13%），拟获得的利润等与此有关的一切费用；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0.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15kw 多管除尘器维保	台	10		
	合计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5kw 多管除尘器维保（单台报价）

内部编号：T0-C2B、T0-C2C、T6-C6A、T6-C6B、T6-C6C、T7-C6A、T7-C6B、T7-C6C、T9-C9A、T9-C9B（共 10 台）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金额(元)
1	更换风机外壳、风机导流板	套	1	5mm304 不锈钢	
2	风机电机保养、电机底座电焊加强	项	1	轴承 6209	
3	风机叶轮动平衡试验	项	1		
4	更换除尘器风机消音器	套	1		
5	配电控制箱维护	项	1		
6	磁翻版液位计维护	项	1		
7	电动排污阀维护	项	1		
8	吸风罩、风管、风管手动阀清理	项	1		
9	除尘器本体上箱体解体内部清理，观察口更换	项	1		
10	风管集风罩整修、更换	项	1	5mm 钢材	
11	解体、组装	项	1		
12	除尘器风管、集风罩内外、本体除锈、防腐	项	1		
13	其余辅料	项	1		
	单台合计	/	/	/	

备注：1、含所有的人工费、运输费、吊装费（甲方只提供叉车配合），税率（13%），拟获得的利润等所有费用。

2、不锈钢箱体外表需涂装油漆，油漆颜色与招标人确认。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